

证券代码：872629

证券简称：科丰电子

主办券商：财信证券

杭州科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和履行必要的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表决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2日10:0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629	科丰电子	2026年5月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浙江航英律师事务所赵元元、管露丝律师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	√
2	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	√
3	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	√
4	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	√

5	2025 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	√
6	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	√
7	2025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	√
8	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	√

议案 1：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》

具体内容：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5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3）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4）。

议案 2：《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》

具体内容：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7）。

议案 3：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》

董事会工作报告就2025年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，并提出了2026年度董事会的工作重点。

议案 4：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》

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5 年总体经营情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，并提出了 2026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重点。

议案 5：《2025 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》

财务总监汇报《2025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对公司2025度财务状况、经营业绩、现金流量及重要财务指标进行说明与分析。

议案 6：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》

财务总监汇报《2026年度财务预算》，对2026年公司财务关键指标进行预算分析。

议案 7：《2025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》

具体内容：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5年度审计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26-005)。

议案 8：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新增业务发展需求及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规范，公司拟对经营范围进行调整并对应修改公司章程的经营范围内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8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议案 8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2 日 9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杭州科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王秉政，地址：杭州市钱江经济开发区顺风路 536 号能源与环境产业园内 8 号楼，邮编：311106，电话：0571-89026190，传真：0571-89026182。

(二) 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杭州科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

杭州科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杭州科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1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